

青海省农学会文件

青农字〔2021〕10号

青海省农学会关于发展个人会员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、有关人员：

青海省农学会成立于1963年，是广大农业科技工作者（包括农业管理工作者、农业企业家）及其相关的单位或团体自愿组成的全省性、学术性、依法登记成立的农业综合性的非营利社会组织，是党和政府联系农业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，是青海省发展农业和农业科学技术事业的参谋和助手，是发展高原现代农业、推进科技创新、建设新农村、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社会力量。为进一步凝聚推动我省农业科技发展力量，增强青海省农学会会员的代表性和广泛性，壮大会员队伍，按照《青海省农学会章程》有关会员发展的规定，面向全省发展个人会员（本次会员主要吸纳优秀研究生和本科生为主）。

一、入会条件

个人会员具备以下条件

- 1、拥护本会的章程；
- 2、有加入本会的意愿；
- 3、在本会的业务（行业、学科）领域内具有一定的影响；
- 4、具有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以上（含初级）的科技人员，高校、科研单位优秀研究生和本科生。
- 5、自学成才，从事农业科教或农业管理工作3年以上者；
- 6、热心并积极支持本会工作和从事农业科研、教育、生产、组织管理等工作的科技、管理人员。

二、入会程序

- 1、自愿申请。填写《青海省农学会个人会员申请表》。
- 2、材料审核。学会秘书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。
- 3、批准入会。普通会员、学生会员由学会秘书处处理批准。理事单位会员由学会理事会批准。
- 4、颁发会员证书。由理事会或理事会授权的机构（秘书处等）颁发会员证；

三、会费缴纳

1、会费标准

个人会员：30元/年，学生会员免收会费。按届交纳（5年）会费150元。

单位会员：1000元/年，按届交纳（5年）会费5000元。

2、缴费方式

学会会费每年缴纳一次，时间为每年第一季度，鼓励按届（5年）缴纳。会费可通过银行汇款或其他方式进行缴纳，由学会出具会费专用票据。

账户名称：青海省农学会

账 号：28105001040001036

开 户 行：农行二十里铺支行

四、会员服务

学会将根据《青海省农学会章程》《青海省农学会会员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保障会员的基本权利。

（一）享有选举、被选举权和表决权。享有入会自愿、退会自由的权利。

（二）个人会员可优先或优惠参与学会组织的各类学术会议、职业教育及培训活动；免费获得学会取得的不涉及保密和所有权问题的学术研究成果；优先参加国内国际学术交流和出国考察活动的便利；优先推荐申报中国科协、省科协等相关部门奖项和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等。

（三）单位会员可优先获得学会提供的学术交流、科学普及、教育培训等方面的服务；优先获得有关项目和奖励咨询服务；免费获得学会取得的学术研究成果及有关资料等。

（四）向有关部门或单位反映会员的诉求和意见。

五、其他

未尽事宜请与青海省农学会秘书处联系

联系人：郭兴莲

电话：0971-5311197 18909723956

电子邮箱：qinghainxh@163.com

附件：青海省农学会个人会员申请表

青海省农学会
2021年11月25日



青海省农学会个人会员申请（登记）表

姓 名		性 别		照 片
籍 贯		出生日期		
政治面貌		职务/职称		
手机号码		身份证号		
工作单位				
单位性质				
毕业院校		专 业		
最高学历		学 位		
E-mail		邮 编		
通讯地址				
是否愿意加入 科普志愿者				
主要简历及学 术成果				
希望通过学会 提升哪些能力				
单位意见： 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				
学会审查意见： 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				